新竹市東區青草湖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兼任特殊教育助理員甄選簡章

壹、依據

- 一、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遴用辦法。
- 二、特殊教育設施及人員設置標準。

貳、職稱、名額、聘期與工作時間

- 一、缺額職稱:兼任特殊教育助理員
- 二、錄取名額:正取1名,備取若干名。
- 三、聘期:自114年9月1日起至115年7月31日止。
- 四、工作時間:每周一至五 8:00 12:00(每日 4 小時)

參、報名資格條件:

- 一、性別不拘。
- 二、需具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或同等學力資格,或符合「身心障礙者 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」所定身心障礙者服務之人員之資格。
- 三、未犯有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」第9條各款不得進用規定之情事者。

肆、工作內容:

- 一、配合身心障礙學生在校作息時間,協助教師處理偶發事件。
- 二、因應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需求之相關事宜。
- 三、在學校相關人員督導下,協助實施學生學習、評量、生活輔導事宜。
- 四、協助辦理學校與身心障礙學生家長聯繫事項。
- 五、進用前或進用後兩年內應完成本市辦理之36小時職前訓練,且每年 應參加至少9小時在職訓練;應包括性別平等教育及兒少保護等相關 知能課程3小時。

六、至特教通報網填寫每日服務紀錄。

伍、待遇與福利:

(一)採時薪制,每小時190元,寒、暑假及例假日不支薪,無年終獎金, 含勞、健保,寒、暑假不退保。

- 1. 符合一般聘用資格者,以當年度基本工資時薪計算。
- 2. 符合資深聘用資格者(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在新竹市內擔任學校 兼任鐘點特教助理員,於該學期開始前累計已達 3,201 小時,並已 有本市 36 小時助理員知能研習證書者),以基本工資時薪 1.10 倍 計算。
- 3. 前一學年考核為甲等,且完成 9 小時在職訓練, 113 年 8 月 1 日 起累計服務時數達以下時數者,調整晉薪原則如下:
 - (1)達 800 小時者:新學年以基本工資時薪 1.05 倍計算。
 - (2)達 1,600 小時者:新學年以基本工資時薪 1.10 倍計算。
 - (3)達 2,400 小時者:新學年以基本工資時薪 1.15 倍計算。
 - (4)達 3,200 小時者:新學年以基本工資時薪 1.20 倍計算。
- 4. 具「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」所定資格之人員, 新學年以基本工資時薪 1.20 倍計算。

陸、 公告方式: 本校網站首頁、新竹市教師人力系統

柒、 簡章及報名表:請自行於本校網站公佈欄下載列印。

捌、 報名時間地點:

一、報名期限:自即日起至該職缺錄取公告之日止。

二、報名地點:本校輔導室。地址:新竹市東區明湖路 1221 號

電話:03-5200360-2052(林組長)

玖、報名手續:

請親自報名,不接受通訊與網路報名。報名時請繳附下列表件:

- 一、報名簡歷表、同意書各1份。
- 二、國民身分證正本及影印本。
- 三、學歷證件正本及影印本。
- 四、二吋正面照片兩張。
- 五、相關證照正本及影本1份。(無則免附)。

六、歷年服務證明文件。(無則免附)。

拾、甄選日期地點及方式:

- 一、 甄選日期:繳交相關證件經審查符合資格時,於8月1日起主動通 知進行甄試面談。
- 二、 甄選地點:本校輔導室。
- 三、甄選方式:口試。 口試評分包含:特教理念與經驗、工作態度與熱忱、電腦文書繕打 操作能力與儀容談吐等項目。

拾壹、榜示日期及方式:甄選結果於甄選當日公告於本校網站並個別通知。

拾貳、附註:錄取人員應於錄取公告所訂時間,攜帶身分證、存摺影本至本 校完成簽約手續,逾時視為棄權,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拾參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,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新竹市東區青草湖國民小學 114 學年兼任特殊教育助理員甄選報名簡歷表

報考類別:	兼任特殊教育助	理員		應徵編號:					
姓名		出生日期	年 月日	婚姻	□已婚	(相片黏貼處)			
現職服務機關			職稱						
連絡電話	日: 行動:		夜:						
學歷	學校名	稱	系科「	〔組別〕]	畢業年月/證書字號			
經 歷	服務單位	•	工作內容			任職期間			
簡要自傳									
報考人 簽章				報	名日期	年月日			

本人確未有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」第9條各款不得進用規定之情事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。

切結人簽名:

同意書

本人(,	年	月	日	生,	國民	身分	證統:	一編	
號:)	為應徵	新竹	市東	區青	声草湖	月國 巨	人小學	所需	,
同意	貴校申請查]	閱本	人有	無性	侵害	犯罪	经登记	档案	音 料	0	

此致

新竹市東區青草湖國民小學

立同意書人: (簽名)

國民身分證 : 統 一 編 號 ·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